第三章 采购需求

**一、采购标的需实现的功能或者目标，以及为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要求：**

**（一）采购标的需实现的功能或者目标**

本次招标采购是为首都医科大学附属北京友谊医院配置基本设备，投标人应根据招标文件所提出的设备技术规格和服务要求，综合考虑设备的适用性，选择需要最佳性能价格比的设备前来投标。投标人应以技术先进的设备、优良的服务和优惠的价格，充分显示自己的竞争实力。

**（二）为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要求**

1. 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政策：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规定，本项目投标人为小型或微型企业且所投产品为小型或微型企业生产的，**投标人应出具招标文件要求的《中小企业声明函》给予证明，否则评标时不予认可**。**投标人应对提交的中小企业声明函的真实性负责，**提交的中小企业声明函不真实的，应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2. 监狱企业扶持政策：投标人如为监狱企业将视同为小型或微型企业，且所投产品为小型或微型企业生产的，应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投标人应对提交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的真实性负责，提交的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不真实的，应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3. 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根据《三部门联合发布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规定，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在参加本项目政府采购活动时，投标人应出具招标文件要求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并对声明的真实性承担法律责任。中标、成交供应商为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采购代理机构将随中标结果同时公告其《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接受社会监督。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不重复享受政策。
4. 鼓励节能政策：投标人的投标产品属于财政部、发展改革委公布的“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范围的，投标人需提供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认证证书。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和节能产品获证产品信息可从市场监管总局组建的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认证结果信息发布平台或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建立的认证结果信息发布平台链接中查询下载。
5. 鼓励环保政策：投标人的投标产品属于财政部、生态环境部公布的“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范围的，投标人需提供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和环境标志产品获证产品信息可从市场监管总局组建的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认证结果信息发布平台或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建立的认证结果信息发布平台链接中查询下载。

**二、采购标的需执行的国家相关标准、行业标准、地方标准或者其他标准、规范：**

★1. 投标产品属于医疗器械的，应按原国家食品药品监督管理总局颁发的《医疗器械注册管理办法》，办理医疗器械注册证或者办理备案，投标人须提供医疗器械注册证复印件或备案凭证。

★2.投标产品属于医疗器械的，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制造商应按原国家食品药品监督管理总局颁发的《医疗器械生产监督管理办法》，办理医疗器械生产许可证或者办理备案，投标人须提供医疗器械生产许可证复印件或备案凭证。

★3.投标产品属于辐射或射线类的设备或材料的，需提供投标人的辐射安全许可证复印件（不适用的情况除外）。投标产品属于压力容器的，投标人需要根据国家特种设备制造相关管理规定，提供投标产品制造商的特种设备制造许可证（压力容器）。

★4. 投标产品及制造商应符合国家有关部门规定的相应技术、计量、节能、安全和环保法规及标准，如国家有关部门对投标产品或其制造商有强制性规定或要求的，投标产品或其制造商必须符合相应规定或要求，投标人须提供相关证明文件的复印件。

5．投标产品的包装应符合《财政部等三部门联合印发商品包装和快递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财办库〔2020〕123号）的规定。

**三、采购标的的数量、采购项目交付或者实施的时间和地点：**

**（一）采购标的的数量**

|  |  |  |  |  |
| --- | --- | --- | --- | --- |
| 包号 | 品目号 | 品目名称 | 数量 | 单位 |
| 1 | 1-1 | 电泳仪电源 | 1 | 台 |
| 1-2 | 小型垂直电泳槽 | 1 | 台 |
| 1-3 | 水平电泳槽 | 1 | 台 |
| 1-4 | 小型转印电泳槽 | 1 | 台 |
| 1-5 | 混合仪 | 3 | 台 |
| 1-6 | 低温保存箱 | 1 | 台 |
| 1-7 | 医用冷藏冷冻箱 | 1 | 台 |
| 1-8 | 医用冷藏箱 | 1 | 台 |
| 1-9 | 制冰机 | 1 | 台 |

**（二）采购项目交付或者实施的时间和地点**

1. 采购项目（标的）交付的时间：合同签订后90天内
2. 采购项目（标的）交付的地点：首都医科大学附属北京友谊医院指定地点。

**四、采购标的需满足的服务标准、期限、效率等要求**

**（一）采购标的需满足的服务标准、效率要求**

1. 投标人应有能力做好售后服务工作和提供技术保障。投标人或投标产品制造商应设有专业的售后服务维修机构，有充足的零件储备和能力相当的技术服务人员，并保证投标产品停产后5年的备件供应。投标时须提供有关其投标产品专业的售后服务（维修站）的信息，包括售后服务机构名称、服务人员的数量和水平、联系人和联系方式、零备件的储备等，说明投标人与该售后服务（维修站）的关系并附上相关的证明文件，如合作协议等。质量保证期内的免费售后维修及服务包括所有投标产品及配件，并含第三方产品，同时投标人应定期对所有投标产品提供维护保养服务。
2. 投标人发运货物时，每台设备要提供一整套中文的技术资料，包括安装、操作手册、使用说明、维修保养手册、电路图、零配件清单等，这些资料费应包括在投标报价内。如果采购人确认投标人提供的技术资料不完整或在运输过程中丢失，投标人需保证在收到采购人通知后3天内将这些资料免费寄给采购人。
3. 投标人应在保证在接到采购人通知的一周内，自付费用在采购人指定所在地对设备进行安装、调试和试运行，直到该产品的技术指标完全符合合同要求为止。投标人技术人员的费用，如：差旅费、住宿费等应计入投标报价。投标人安装人员应自备必要的专用工具、量具及调试用的材料等。
4. 投标人应负责投标货物质量保证期内的免费维修和配件供应，投标人售后服务维修机构应备有所购货物及时维修所需的关键零部件。
5. 投标人应保证在质量保证期内提供投标货物专用的软件和相应数据库资料的免费升级服务。（如果有）
6. 在合同执行期和质量保证期内，投标人应保证在收到要求提供维修服务的通知后2小时内给予反馈，24小时内派合格的技术人员赴现场提供免费服务，解决问题。如不能按采购人要求的时间予以修复，投标人应保证免费提供同类备用设备，供采购人使用。

**（二）采购标的需满足的服务期限要求**

1.质量保证期（保修期）及服务要求：详见每包技术要求中。

**五、采购标的的验收标准**

1. 投标人应保证在发货前对货物的质量、规格、性能、数量和重量等进行准确而全面的检验，并出具一份证明货物符合合同规定的证书。该证书将作为提交付款单据的一部分，但有关质量、规格、性能、数量或重要的检验不应视为最终检验。投标人检验的结果和详细要求应在质量证书中加以说明。

2. 货物运抵采购项目（标的）交付的地点后，采购人将在7个工作日内组织验收，由采购人组织验收小组，对货物的数量、外观、质量、安全、功能及性能等进行验收，项目验收依据为采购合同、招标文件和投标文件。验收小组将根据验收情况制作验收备忘录并签署验收意见。

3.投标人应负责使所供计量仪器通过计量部门的验收，并承担相关费用（包括运费）。若需要，应在检测期间提供备用仪器，以便不影响采购人的使用。

**六、采购标的的其他技术、服务等要求**

1. **投标人需要提供投标产品技术支持资料（或证明材料），并需要同时加盖投标人和生产厂家（或境内总代理、独家代理）公章。其中技术支持资料指生产厂家公开发布的印刷资料或检测机构出具的检验报告，若生产厂家公开发布的印刷资料或检测机构出具的检验报告不一致，以检测机构出具的检验报告为准。如投标人技术响应与技术支持资料（或证明材料）不一致，将以技术支持资料（或证明材料）为准。对于技术规格中标注“▲”号的技术参数，投标人须在投标文件中按照招标文件技术规格的要求提供技术应答的证明材料，如技术规格中无特殊要求则应提交本条款规定的技术支持资料。对于投标人提供的投标文件技术应答未按本条款要求提供投标产品技术支持资料（或证明材料）的，或提供的投标产品技术支持资料（或证明材料）未按本条款要求同时加盖投标人和生产厂家（或境内总代理、独家代理）公章的，评标委员会可不予承认，并可认为该技术应答不符合招标文件要求。由此产生的评标风险，由投标人承担。**
2. 投标人所提供的部件之间及设备之间的连线或接插件均视为设备内部部件，应包含在相应的配置中。
3. 工作条件：除了在技术规格中另有规定外，投标人提供的一切仪器、设备和系统，应符合下列条件：
4. 仪器设备的插头要符合中国电工标准。如不符合，则应提供适合仪器插头的插座，必须要有接地。
5. 如果仪器设备需特殊的工作条件（如：水、电源、磁场强度、特殊温度、湿度、震动强度等），投标人应在有关投标文件中加以说明。
6. 培训要求：培训是指涉及产品基本原理、安装、调试、操作使用和保养维修等有关内容的学习。投标人应保证在采购人指定交货地点对每包（品目）最终用户设备操作人员提供不少于1天的免费培训。投标人投标时应提供详细的培训方案。培训教员的差旅费、食宿费、培训教材等费用，应计入投标报价。

**七、采购标的需满足的质量、安全、技术规格、物理特性等要求：**

**第1包 品目1-1 电泳仪电源**

一、数量：1台

二、用途：适宜于普通蛋白、核酸电泳，并适宜一机多槽。

三、主要技术要求：

1．并联输出：4组

2．输出范围：6-600V(1V) ，4-600mA (1mA) ，1-300W(1W)

3．采用微电脑智能控制

4．工作状态中，可以实时微调

5．采用LCD屏幕同时显示电压、电流、功率和定时时间

6．具有存储记忆功能（≥10组3步程序）

7．参数可以连续设定

8．可单步或分步工作

9．具有来电恢复功能

10．具有安全保护及报警功能

11．具有小电流维持功能

四、配置：

1．主机一台

2．说明书、合格证一套

五、质量保证期：为调试验收合格后不少于2年

**第1包 品目1-2 小型垂直电泳槽**

一、数量：1台

二、用途：跟踪评估样品制备条件; 探索性课题研究工作; 筛选新样品。

三、主要技术要求：

1．凝胶数量： 1-4块；

2．凝胶类型： 手灌胶与预制胶；

3．灌胶方式： 使用制胶架，无须封胶；

4．玻板尺寸： 厚玻板101 x 82 mm；短玻板101 x 73 mm；

5．凝胶尺寸：手灌胶 83 x 73 mm；预制胶 86 x 68 mm；

6．样品梳：10、15齿，1.0mm厚；10、15齿，1.5mm厚；10、15齿，0.75mm厚；

7．缓冲液容积：2块胶：700 ml；4块胶：1000 ml；

8．运行时间：标准SDS-PAGE凝胶35-45分钟(恒压200V)；

9．电泳槽：采用PC 材料注塑成型，能够清晰显示电泳运行状态。

10．电极芯：可使用2个电极芯同时运行1-4块凝胶。

11．玻璃板：封边垫条永久地固定在厚玻璃板上具有边条厚度的标记

12．样品梳：不会抑制凝胶聚合反应，具有厚度和孔数的标记。

13．剥胶铲：专为电泳后的分离凝胶设计。

四、配置：

1．主机一台

2．说明书、合格证一套

五、质量保证期：为调试验收合格后不少于2年

**第1包 品目1-3 水平电泳槽**

一、数量：1台

二、用途：适用于分离、制备DNA、RNA。

三、主要技术要求：

1．聚碳酸酯注塑成型，可以制作四种不同规格的琼脂糖凝胶；

2．凝胶托盘带有加样背景黑带和荧光标尺；

3．透明上盖开孔式设计；

4．采用高柔韧性导线，开盖断电；

5．采用下槽桥式设计；

6．上盖具有限位功能。

7．电极铂金丝纯度≥99.95%；

8．凝胶板规格(L×W)：60×60mm；120×60mm(宽胶)；60×120mm(长胶)；120×120mm;

9．样品梳：11+25齿(1.0mm厚)；6+13齿,8+18齿(1.5mm厚)；2+3齿(2.0mm厚) ;

10．缓冲液总容量：约650ml

四、配置：

1．主机一台

2．说明书、合格证一套

五、质量保证期：为调试验收合格后不少于2年

**第1包 品目1-4 小型转印电泳槽**

一、数量：1台

二、用途：适用于WesternBlot等试验中将凝胶电泳的蛋白质分子转移到硝酸纤维素等薄膜上。

三、主要技术要求：

1．小时内转印2块7.5×10cm凝胶

2．可进行低强度的过夜转印

3．电机丝相距4cm

4．采用颜色标记的转印夹和电极

5．内置Bio-Ice冷却装置

6．即可作为完整的独立设备，又可作为一个模块

7．转印板规格（L×W）：75×100mm

四、配置：

1．主机一台

2．说明书、合格证一套

五、质量保证期：为调试验收合格后不少于2年

**第1包 品目1-5 混合仪**

一、数量：3台

二、用途：应用于生命科学和理化分析领域，用于样品组织、细胞、菌液、化学试剂等的振荡、混匀和搅拌工作。

三、主要技术要求：

1．采用吸盘式机脚。

2．具有点动模式和连续运行模式。

3．转速0-2800rpm/min，电机无级调速

4．振动模块安装方便，偏心轴承设计

5．操作显示方式：旋钮 + 刻度

6．圆周直径≥3mm

7．振荡方式：圆周

8．运行方式：连续运转或点动

9．速度范围：0-2800rpm

四、配置：

1．主机一台

2．说明书、合格证一套

五、质量保证期：为调试验收合格后不少于2年

**第1包 品目1-6 低温保存箱**

一、数量：1台

二、 用途：用于样本的储存。

三、主要技术要求

1．箱内温度范围：-10~-30℃

2．有效容积：≥270L

3．外部尺寸（宽\*深\*高）：≤745\*675\*1810mm

4．内部尺寸（宽\*深\*高）：≥520\*435\*1230mm

5．压缩机、制冷剂采用碳氢环保制冷系统

6．采用环异戊烷发泡聚氨酯保温层

7．采用微电脑电子温控器，LCD温度显示，显示精度≤0.1℃，箱内温度范围-10~-30℃度可调。

8．具有高温报警、低温报警、传感器故障报警、断电报警等多种报警功能；

9．报警方式：声光报警；

10．断电后持续报警≥24小时。

11．箱内蒸发器采用搁架设计，蒸发板作为搁架，温度均匀性≤±4℃。

12．采用EBM风机

13．内胆PS吸附，外壳喷涂钢板设计。

14．箱内配置≥6个塑料抽屉。

15．具有测试孔设计。

16．脚轮+底脚设计，便于移动和锁定调平。

17．锁扣+门锁设计，锁扣可外挂锁。

四、配置要求：

1．主机一台

2．单道移液器20-200ul×4支

3．单道移液器100-1000ul×4支

4．说明书、合格证一套

五、质量保证期：为调试验收合格后不少于2年

**第1包 品目1-7 医用冷藏冷冻箱**

一、数量：1台

二、用途：用于样本的储存。

三、主要技术要求

1．温控范围：冷藏2~8℃、冷冻-20~-30℃可调

2．内部尺寸（mm）冷藏≥605\*510\*720，冷冻≥515\*465\*440

3．采用微电脑控制，冷藏冷冻温度同时显示，精度≤1 ℃。

4．报警类型：高低温报警、断电报警、冷藏室开门报警、传感器故障报警

5．两种报警方式（声音蜂鸣报警、闪烁报警）。

6．采用LED屏幕显示，触摸按键操作，可同时显示冷藏、冷冻室温度。

7．采用LED照明灯。

8．配备独立门锁扣，配备双挂锁。

9．具备脚轮。

10．冷藏室可单独停用。

11．带有2个测试孔。

12．内胆材料：冷板喷粉

四、配置：

1．主机一台

2．单道移液器0.1-2ul×4支

3．单道移液器2-20ul×4支

4．说明书、合格证一套

五、质量保证期：为调试验收合格后不少于2年

**第2包 品目1-8 医用冷藏箱**

一、数量：1台

二、用途：用于样本及试剂的冷藏保存。

三、主要技术要求：

1．温控范围：2-8℃调节，均匀度≤3℃

2．外部尺寸（宽深高）：≤665\*710\*1965 mm

3．内部尺寸（宽深高）：≥530\*555\*1380 mm

4．采用微电脑控制，内置≥5个数字温度传感器，1个机械温控器，控温精度0.1℃

5．显示：采用LED数码管数字显示箱内温度。可实时监控箱内温度。

7．具有高低温报警、传感器报警、电池电量低报警、开门报警、断电报警）

8．具有声音蜂鸣报警、灯光闪烁报警；

9．冷凝水汇集后自动蒸发，免除人工处理冷凝水的烦恼；

10．具有远程报警功能

11．配备脚轮，可通过底脚固定。

13．冷凝风机：EBM冷凝风机；

▲14．材料：箱体采用彩色喷涂钢板搭配热镀锌板；采用PS吸附内胆

▲15．门：双层钢化电加热玻璃门，32℃环温80%湿度条件下无凝露，具有自关门功能。

16．多层搁架设计，搁架带标识牌插槽，可实现独立存取物品；

▲17．灯：采用LED照明灯，手动开关控制

▲18．门体双锁结构。

19．具有后备电池设计，断电后仍可实时显示箱内温度。

四、配置：

1．主机一台

2．说明书、合格证一套

3．电动移液器×3支

五、质量保证期：为调试验收合格后不少于2年

**第2包 品目1-9 制冰机**

一、数量：1台

二、用途：用于医院、学校、实验室、科研所等场合制冰

三、主要技术要求：

1．采用优质不锈钢外壳、一体式结构。

▲2．箱体隔热层为无氟发泡，内胆为无氟抑菌型。

3．采用优质高效R134a无氟压缩机

5．制冰过程采用全电脑程序控制

6．制冰机顶部设有散热孔及风机

7．采用螺旋滚刀挤压式制冰型式，实现冰、水自动分离。

8．采用水箱浮球式进水系统

9．具有冰满显示、缺水显示、过冷保护显示、故障警告显示等保护性停机功能。

▲10．制冰机具有自动记忆恢复功能，冰满缺水时会自动停机，当来电来水时会自动开机

11．所制冰形为不定形的细小颗粒状雪花碎冰

12．设有电源开关和功能指示灯

13．制冰量：≥85kg/24h

14．储冰量：≥25kg

15．冷凝方式：风冷

16．耗水量：≤3.5L/H

四、配置：

1．主机一台

2．12道移液器 5-50 µl×2支

3．12道移液器 20-200 µl×2支

4．说明书、合格证一套

五、质量保证期：为调试验收合格后不少于2年